证券代码:600739 证券简称:辽宁成大 公告编号:2021-043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 年 8 月 18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 年 8 月 18 日 13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8 月 18 日

至 2021 年 8 月 1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1.01	选举尚书志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
1.02	选举葛郁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
1.03	选举赫英南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
1.04	选举张善伟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
1.05	选举徐飚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
1.06	选举瞿东波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
1.07	选举谢德仁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
1.08	选举冯科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
1.09	选举刘继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
2.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2.01	选举于占洋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	√
2.02	选举李跃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议案 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739	辽宁成大	2021/8/11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股东登记: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及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股东账户卡及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亲笔签名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及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股东为 QFII 的,凭 QFII 证书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及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4、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或原件(授权委托书)一份。自然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

5、异地股东可采用传真的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1 年 8 月 12 日 9:00 至 17:00

(三)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联 系 人:刘通

联系电话:0411-82512618

传 真:0411-82691187

联系地址:辽宁省大连市人民路 71 号 2811A 室

邮政编码:116001

电子信箱:liutong@chengda.com.cn

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3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1 年 8 月 18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

委托人持优先股: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01	选举尚书志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1.02	选举葛郁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1.03	选举赫英南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1.04	选举张善伟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1.05	选举徐飚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1.06	选举瞿东波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1.07	选举谢德仁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1.08	选举冯科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1.09	选举刘继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2.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2.01	选举于占洋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			
2.02	选举李跃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739 证券简称:辽宁成大 编号:临 2021-042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7 月 29 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并做出决议。公司董事 9 名,出席会议董事 9 名,会议内容同时通知了公司监事。会议由董事长尚书志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关于修订《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已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对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为:尚书志先生、葛郁先生、赫英南女士、张善伟先生、徐飚先生、瞿东波先生、谢德仁先生、冯科先生、刘继虎先生。其中,谢德仁先生、冯科先生、刘继虎先生为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谢德仁先生、冯科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刘继虎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已承诺在本次提名后,参加上海交易所组织的最近一期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本次提名谢德仁先生、冯科先生、刘继虎先生为独立董事候选人,以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为前提。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继伟先生、姚宏女士、张黎明先生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提名的董事候选人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资格。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1 年 8 月 18 日,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临 2021-043)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3 日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尚书志,男,1952 年 10 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高级国际商务师。曾任辽宁省纺织品进出口公司业务员、科长、副总经理,辽宁省针棉毛织品进出口公司总经理,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辽宁成大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现任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葛郁,男,1962 年 10 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国际商务师。曾任辽宁省纺织品进出口公司业务员,辽宁省针棉毛织品进出口公司科长,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服装分公司经理,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辽宁成大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主持工作)。现任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

赫英南,女,1971 年 8 月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曾任本钢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处副处长、处长,本溪钢联金属资源有限公司监事。现任辽宁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董事,辽宁时代万恒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辽宁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中天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辽宁益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张善伟,男,1980 年 4 月生,管理学硕士。曾任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信息调研处主任科员、机构监管二处副处长、前海监管办公室副主任;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行事业部副总经理兼投行党支部书记、董事总经理、投行执委会委员。现任深圳金雅福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

徐飚,男,1975 年 10 月生,法律硕士。曾任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律师、高级合伙人、深圳分所管理委员会委员,锦天城史蒂文生黄(前海)联营律师事务所管理委员会主任,任广州丰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现任广东民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粤民投资本管理(深圳)有限公司董事,粤民投另类资产管理(珠海横琴)有限公司监事,中国宝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瞿东波,男,1972 年 9 月生,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理财规划师。曾任中国工商银行广西地区信贷股股长、副科长、支行行长、市分行副行长、市分行行长及广西分行行长助理。现任广西荣和企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助理总裁,董事长助理,华夏经纬(广西)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广西荣和有限责任公司董事,玉林市荣和盛东置业有限公司董事,广西荣和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董事, 广西荣和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董事, 南宁市荣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南宁荣和联桂置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南宁市火星石广告策划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南宁市择优居房地产中介代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南宁市邕江宾馆有限责任公司监事,南宁市天合地机电设备有限责任公司监事,南宁市合浩机械施工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监事,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谢德仁,男,1972 年 1 月生,厦门大学管理学(会计学)博士。曾任中国证监会第 17 届发行审核委员会委员,中国财政部第一届企业会计准则咨询委员会成员,中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朗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会计系教授,中国财政部第二届企业会计准则咨询委员会委员,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及清华大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青岛创新奇智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谢德仁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票,也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冯科,男,1971 年 7 月生,北京大学经济学院理论经济学博士,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应用经济学博士后。曾任北京大学软件与微电子学院副教授、经济学院副教授,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北京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国家互联网金融安全技术委员会委员,北大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冯科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票,也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刘继虎,男,1962 年 10 月生,法学博士,教授,执业律师。现任中南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中南大学法学院常务副院长。兼任中国财税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中国经济法学研究会理事,湖南省财税法学研究会会长,湖南省普法讲师团成员。刘继虎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票,也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600739 证券简称:辽宁成大 编号:临 2021-044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 2021 年 7 月 29 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通知, 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并作出决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高武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已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本届监事会提出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名单,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为:于占洋先生、李跃虎先生。

监事任期三年。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职工代表监事将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将与经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 2 名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

于占洋先生作为监事候选人在公司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不再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8 月 3 日

附件:

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于占洋,男,1971 年 8 月生,工商管理硕士,国际商务师。曾任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现任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李跃虎,男,1974 年 10 月生,大专学历,高级物流师,曾任沈阳南六成大方圆医药有限公司总经理,成大方圆医药连锁投资有限公司商品总监、营销总监、物流总监、投资总监。现任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公室主任。

股票代码:601996 股票简称:丰林集团 公告编号:2021-044

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8 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7,5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4.20 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2020 年 12 月 7 日, 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了首次回购。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10 月 31 日、12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 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1 年 7 月, 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 1,105,502 股, 占公司总股本(1,145,622,800 股)的比例为 0.10%,购买的最高价为 3.22 元/股,最低价为 3.21 元/股,支付的金额为 3,556,136.42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截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15,456,584 股,占公司总股本(1,145,622,800 股)的比例为 1.35%,购买的最高价为 3.41 元/股,最低价为 2.69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44,336,775.87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股份计划,并根据回购事项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3 日

股票代码:600380 证券简称: 健康元 公告编号:临 2021-090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21 年 2 月 25 日-2022 年 2 月 24 日,本公司预计以不超过人民币 20 元/股(含),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3.5 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含)进行回购。

●2021 年 7 月,本公司共计回购 12,499,778 股,支付总金额为 15,744.35 万元(含手续费)。截至 7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回购 28,699,776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1,959,507,007 股)的比例为 1.46%,支付总金额为 38,695.51 万元(含手续费)。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9 日、2021 年 2 月 25 日分别召开七届董事会四十一次会议、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回购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 35,000 万元 (含) 且不超过人民币 70,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 20 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10 日、2 月 26 日披露的《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临 2021-016)、《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 2021-025) 及 2021 年 3 月 5 日披露的《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临 2021-027)。

2021 年 3 月 9 日,本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 680,000 股,占本公 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03%。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披露的《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临 2021-028)。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 本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28,699,776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1,959,507,007 股)的比例为 1.46%,购买的最高价为 16.92 元/股,最低价为 11.32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38,695.51 万元(含手续费),其中 2021 年 7 月,公司共计回购 12,499,778 股,支付总金额为 15,744.35 万元(含手续费)。

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既定的股份回购方案,后续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实施股份回购计划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八月三日

证券代码:601619 证券简称:嘉泽新能 公告编号:2021-076
债券代码:113039 债券简称:嘉泽转债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离职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离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离职财务总监安振民先生(2020 年 1 月 4 日离职)共计持有本公司 A 股股份 2,300,000 股,占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2,361,530,694 股的 0.1%,所持股份为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离职财务总监安振民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拟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 6 个月内,在符合上市公司离职董监高减持规定的前提下,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25%,合计减持不超过 200,000 股的本公司股份(安振民先生已于 2021 年 3 月 3 日至 2021 年 3 月 4 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500,000 股),占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2,361,530,694 股的比例不超过 0.0085%,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安振民	其他股东:离职高级管理人员(2020 年 1 月 4 日离职)	2,300,000	0.1%	IPO 前取得:2,300,000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离职高级管理人员过去 12 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安振民	500,000	0.02%	2021/3/3~2021/3/4	3.33-3.57	2021 年 1 月 9 日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安振民	不超过:200,000 股	不超过:0.0085%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200,000 股	2021/8/24 ~ 2022/2/24	按市场价格	IPO 前取得	个人资金需求

离职财务总监安振民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拟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 6 个月内,在符合上市公司离职董监高减持规定的前提下,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25%,合计减持不超过 200,000 股的本公司股份(安振民先生已于 2021 年 3 月 3 日至 2021 年 3 月 4 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500,000 股),占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2,361,530,694 股的比例不超过 0.0085%,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

(一) 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 离职高级管理人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安振民先生承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本人在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每年转让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并且在卖出后六个月内不再自行买入公司股份, 买入后六个月内不再自行卖出公司股份;离职后半年内,不直接或间接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交易所要求的其他事项:无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上述人员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三) 其他风险提示

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期间,上述人员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相关承诺,并会及时通知公司减持进展。公司也将持续关注并及时披露上述人员的股份减持情况。

特此公告。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3 日

证券代码:600487 股票简称:亨通光电 公告编号:2021-079 号
转债代码:110056 转债简称:亨通转债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4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等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 亿元、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的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回购公司股份, 用于股权激励计划, 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8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亨通光电:2021-008 号。

2021 年 2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亨通光电:2021-012 号。

2021 年 2 月 27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亨通光电:2021-013 号。

2021 年 3 月 2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亨通光电:2021-014 号。

2021 年 3 月 12 日,公司实施了首次回购,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亨通光电:2021-017 号。

2021 年 4 月 2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亨通光电:2021-019 号。

2021 年 5 月 7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亨通光电:2021-042 号。

2021 年 6 月 2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亨通光电:2021-057 号。

2021 年 7 月 5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亨通光电:2021-070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止上月末的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 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 10,595,63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45%。成交的最低价格为 12.06 元,成交的最高价格为 12.75 元,支付的总金额 131,235,494.88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方案的要求。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实施股份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三日

证券代码:600373 证券简称:中文传媒 公告编号:临 2021-038

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21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11.40 亿元到 12.00 亿元,同比增加 32%到 40%。

2. 公司本次业绩预增主要是由于子公司北京智明星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明星通”)的联营企业北京创新壹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处置 Moonton Holdings Limited 股权产生非经常性收益,影响本公司净利润 6.37 亿元。

3.公司预计 2021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4.70 亿元到 5.30 亿元,同比减少 27%到 35%。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预计 2021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11.40 亿元到 12.00 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人民币 2.80 亿元至 3.40 亿元,同比增加 32%到 40%。

2.预计 2021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4.70 亿元至 5.30 亿元, 与上年同期相比, 将减少人民币 2.00 亿元至 2.60 亿元, 同比减少 27%到 35%。

(三)公司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59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7.28 亿元。

(二)每股收益:0.63 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本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的主要原因系子公司智明星通的联营企业北京创新壹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处置 Moonton Holdings Limited 股权产生非经常性收益,影响本公司净利润 6.37 亿元。

本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同比减少, 主要原因如下:1. 子公司智明星通根据 Skybound 授权 IP 制作的丧尸题材 SLG 游戏 “The Walking Dead:Survivors”已于 2020 年 11 月及 2021 年 4 月分别登陆 Google Play 和 AppStore,报告期内该游戏市场表现良好,由于该游戏处于推广初期,公司持续增大营销投放力度,销售费用同比大幅增加。2.子公司智明星通主要游戏 Clash of Kings(《列王的纷争》,简称“COK”)进入成熟期后,COK 游戏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 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1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 日

股票简称:雅戈尔 股票代码:600177 编号:临 2021-050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并结合公司经营情况、业务发展前景、财务状况以及未来盈利能力,为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8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董事会临 2020-047《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并于 2020 年 9 月 29 日发布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回购期间,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回购进展情况披露如下:

截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99,795,54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32%,成交最低价格为 6.63 元,成交最高价格为 7.49 元,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437,714,024.40 元(含交易费用)。(注: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21 年 6 月 18 日实施完毕,根据相关规定,自公司 2020 年度权益分派的除权除息日即 2021 年 6 月 18 日起,本次回购股份价格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7.00 元/股)

2021 年 5 月 26 日,公司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的 68,324,928 股公司股票以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公司第一期核心管理团队持股计划账户,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4 日披露的《关于第一期核心管理团队持股计划实施并展暨完成股票非交易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45)。

2021 年 6 月 4 日,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 758 名激励对象的 126,314,000 股限制性股票由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变更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股份来源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2021 年 6 月 7 日,126,314,000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授予登记至 758 名激励对象账户,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9 日披露的《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46)。

综上,截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公司股份为 5,156,61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1%。

上述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公司回购方案的要求。公司将严格根据有关规定实施本次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三日

证券代码:600083 证券简称:*ST 博信 公告编号:2021-037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现金收购及增资的方式持有江西千平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千平机械”)51%的股权、拟通过现金购买地铁龙门吊、